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5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5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會 10 樓 1011 會議室

三、主席：陳委員兼召集人志清（李主任花書代理）紀錄：朱科員薇如

四、出(列)席者：如簽到單

五、報告事項：

(一)案由：本會 104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1. 列管事項編號 1，持續列管。
2. 列管事項編號 2，辦理情形所列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及獸醫師法修正二個案解除列管，餘持續列管。
3. 列管事項編號 3，持續列管。
4. 列管事項編號 4 至編號 5，解除列管。
5. 餘洽悉。

(二)案由：本會辦理法律(研擬或修正)案時所需辦理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程序及管考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1. 有機農作產業戶的性別影響評估之分析資料，其中農戶登錄的負責人，在傳統的家庭通常以家庭中的先生或父親為主，不一定具有代表性，建議以實際投入者參與狀況作統計基礎較為周延，並鼓勵女性的參與。
2. 餘洽悉。

(三)案由：本會主管 105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概算編列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1. 請會計室針對性別影響評估結果需特別強化或研提相關建議部分，請相關機關(單位)提供資料，並通知本會人事室。

2. 餘洽悉。

(四)案由：有關提升農、漁會選任人員及農田水利會會務委員女性比率一案，報請公鑒。

決定：

1. 本案各單位應確認各項政策目標，加強依各計畫內容，配合中長程計畫設定性別目標及具有關聯性之統計數據，並加以分析描述，俾積極落實各項計畫。
2. 由於農村產業的特性，建議所設定農會女性選任之性別落差值，宜釐清目標之絕對值與相對值的關係，並評估達到之可能性。
3. 餘洽悉。

六、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會 104 年度全年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1. 「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
 - (1)目標(四)具體行動措施 1、3 部分：有關統計數據女性參與部分，如只計算班長人數，似無法具體呈現實況，建議納入重要幹部為性別統計指標，以真正呈現農業女性從業者之比率，並更新於本會性別統計專區。
 - (2)目標(四)具體行動措施 2 部分：請針對所提報資料酌做文字修正。
2. 「就業、經濟與福利篇」：建議將請領老農津貼男女人數比率、農村社區女性參與比率等相關之統計資料，置於本會性別統計專區。
3. 「人身安全與司法篇」，建議可透過各種活動賦予反暴力政策，達到宣導目的。餘照案通過。
4. 「教育、文化與媒體篇」，具體行動措施之強化性別弱勢

團體建構性別意識培力，建議宜落實回應所設定之政策目標，並列入未來檢討修正的參考，餘照案通過。

5. 「健康、醫療與照顧篇」(一)具體行動措施 5，就照護諮詢部分，建議再加強具體成果呈現，另有關森林生態旅遊及森林療癒活動，請補充說明性別指標及成果，餘照案通過。
6. 「環境、能源與科技篇」：照案通過，並肯定各項推動及辦理情形。
7. 請各機關(單位)參酌各委員意見，補充修正相關資料，於本年 2 月 4 日(星期四)下班前提供修正資料予本會人事室；請本會人事室於 2 月 18 日(星期四)前確認均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將各篇回覆予各彙總窗口；並請各彙總窗口於 2 月 26 日(星期五)前登入系統填報。

(二)案由：本會 104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提請討論。

決議：

1. 績效關鍵指標 8：畜禽產銷班班長性別落差縮小比率部分，105 年度目標值修改為 88%。
2. 績效關鍵指標 9：農會家政班班員性別落差縮小比率部分，105 年度目標值修改為 90%。
3. 餘照案通過。

(三)案由：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計畫」本會執行及業務分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七、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